

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方案實施情形調查表

機關名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查填日期： 年 月 日

項 目	辦 理 情 形		
	是	否	說 明
一、機關（構）首長是否對所屬人員加強宣導預算支用之財務責任，增進審計法及會計法所定財務責任規定之瞭解，及審計機關查處違失責任案例之認知。			
二、機關（構）首長是否指派副首長或主任秘書督導檢討改進財務控管事項。			
三、現存審計、主計或上級等相關機關要求改進事項，是否均已切實檢討處理，並持續追蹤辦理情形。			
四、對於暫收款、暫付款、保管款、代收款等科目內之懸記帳項及其他應清結繳庫款項，是否已責成相關單位加強清理，並針對未能妥適處理或遭遇困難問題研議解決方案。			
五、各部門是否切實依照「行政機關貫徹十項革新要求實施要點」及預算執行等相關規定，檢討相關業務支出。			
六、對於資產閒置或財務效能低落等情事，是否鼓勵提出減少不經濟支出、檢修過於寬鬆之支用標準或提升財務效能之建議。			

加強財務控管及落實會計審核方案實施情形調查表

機關名稱: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查填日期： 年 月 日

項 目	辦 理 情 形		
	是	否	說 明
七、對於財務風險控管不足者，如財務收支、採購及財產管理等作業，是否建立積極有效的管控機制。			
八、會計人員是否落實以服務導向之內部審核工作，在符合法令規定範圍內積極協助機關（構）業務推動，並加強與業務單位間之溝通。			
九、會計人員是否利用適當時機或方式對業務單位宣導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及其他經費報支、會計審核等相關規定，俾使其支用預算符合規定。			
十、會計人員對於各項預算執行如發現有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是否適時提出意見妥善處理。			
十一、主辦會計人員是否加強對所屬會計人員之教育訓練工作，以增進其會計審計專業職能及機關（構）業務作業情形之瞭解。			

填表人：

主管人員：

機關（構）長官：

說明：

1. 為瞭解各機關（構）提升財務效能及杜絕各種浪費之辦理情形，請各機關（構）查填檢討改進之成效，俾作為彙整實施成果之參據。
2. 請就表列項目逐項勾選✓「是」或「否」，並於「說明」欄敘明辦理時間、次數、檢討改進事項及其成果，或未辦理原因等有關事宜。如為可量化事項，

並請加註金額或數據。